

证券代码：600398

证券简称：海澜之家

编号：2024—025

#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含税）。
- 2024 年中期现金分配规划：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期间增加中期分红，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预计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上限为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和 2024 年中期分红，均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356,829,654.10 元。经公司第九届第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689,551,365.76 元（含税，以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4,802,770,296 为基数测算而得），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 二、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

为加大投资者回报，分享经营成果，根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持续盈利、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根据实际情况在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期间增加中期分红，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预计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上限为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情况，既兼顾了给予投资者合理的回报，也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鉴于公司当前稳健的经营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上分配预案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实施中期利润分配事宜。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盈利水平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当前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